

胖子 都有颗 敏感的心

3 sensitive heart

就像花瓣层层剥开，必须要有一个过程
纷乱的人终会稳定
痛苦的人终会平静
挣扎的人终会休息
当一切回归到闲适和安定
我有没有钱
我的身材是否完美
有没有人爱我
都成了不太重要的事情……

水瓶鹿◎著



云南出版集团公司
晨光出版社



胖子都有颗敏感的心

(A sensitive heart

水瓶鹿 著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胖子都有颗敏感的心 / 水瓶鹿著. —昆明: 晨光出版社,
2009. 2

ISBN 978-7-5414-3114-2

I. 胖… II. 水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
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9)第 017913 号

书 名: 胖子都有颗敏感的心

作 者: 水瓶鹿

责任编辑: 潘 燕 晓 婷

特约监制: 严晓额

特约编辑: 飞 子

装帧设计: 大象设计

出版发行: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晨光出版社

社 址: 云南省昆明市环城西路 609 号

电 话: 0871-4186270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印 刷: 北京嘉业印刷厂

开 本: 880 毫米×1230 毫米 1/32

字 数: 150千字

印 张: 11.75

版 次: 2009 年 3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09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: 1-5000

定 价: 26.80 元

ISBN 978-7-5414-3114-2

(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·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)



PART 1

胖子的忧愁

我从14岁起,就知道一种现实——爱情,只对60公斤以下的、长得漂亮、身材苗条的女孩子有意义。

我的名字叫孟鹿,你别笑,我知道你们把我的名字和那位裙子被风吹起来的美国女星搞混了,所以,我希望你们都我的朋友一样,叫我鹿鹿。

我今年27岁,现在住在北京,曾经重达75公斤,经过艰苦卓绝的奋斗,现在70.4公斤。我是一个睡觉时经常不小心会把自己压到,并且喜欢深夜躲在床上咬着被子角落泪的人。

不用太多的介绍,如果你也曾经是个胖子,想必下面的情形,你也和我一样经历过:

1.听见别人嘴里蹦出:“胖”、“肥”、“粗”、“双下巴”、“大屁股”、“象腿”、“水桶腰”等词语,第一反应就是:“他是不是在说我?”

2.坐下去的时候,椅子总是会发出声音。(我曾经还坐坏过一个宜家的凳子。)

3.从来不敢在淘宝上购买衣服,因为上面的衣服太多均码。

4.素质低的朋友总是叫你:“肥婆”、“胖墩儿”……心地好的喜欢你喊:“肥肥”、“小胖”……你喜欢富有爱心的朋友称你的脸为:“婴儿肥”,但你不喜欢他们一见你,直接就扑上来捏脸。

5.超级喜欢一部韩国电视剧:《我叫金三顺》。

6.红烧肉是你的最爱。

7.在电梯门打开的时候,如果里面人多,你总是犹豫要不要踩进去。因为你一踏进去,一个刺耳的声音就会响起,然后你只好悻悻地退出来。换了个人进去,他们下去了。

当然,我也听过不少表扬我的话,比如:有女人味儿啊,乐观向上啊,心胸宽广啊,有亲和力啊,富有人缘啊等等,他们说得没错,我就是这样的人。

比如今天,我又开始助人为乐了。

现在是2009年的春天,万物复苏,一片明媚。我站在路边,端着杯拿铁咖啡,背靠在北京公园的铁栏杆上。

这杯咖啡是我的朋友孟飞买给我的。孟飞也姓孟,但他不是我哥,他是一个电影学院毕业的花花公子哥儿,此时正站在不远处的亭子里和一个女孩说话。

从我的位置看过去,看他们说话的姿态和表情,我完全清楚他们说的是什么。作为一个“分替”(“分手替身”的简称),我对孟飞的那一套,完全熟悉。

他一般会这样来开头:

“某某,我有些话想对你说,但是又担心我的表述不够强有力,所以,请允许我先引用马丁·路德·金的一句名言:‘我有一个梦想。’……”

然后,他会声情并茂地说:“我有一个梦想,从我们认识的那天起,我就想要给你幸福,让你开心,不受到一点儿伤害,让你做这个世界上最快乐的女人。可是,今天,这个梦想要破灭了,我母亲擅自给我定了亲,她还买了一堆速效救心丸来促进这桩亲事,只要我表示反对,她马上捂着胸口来胁迫我……所以,某某,我不得不做出一个会伤害你的选择,我永远都无法把我要说的全部告诉你,但我会忍住泪水,和你说再见……”

这时,那女孩子望过来了,我知道孟飞告诉了她,我就是那个和他订婚的人。

我慢吞吞喝了一口咖啡,想看看这个女孩接下来有什么反应。前几次,那几个女孩子的反应分别是这么的:



1. 双手举包，猛拍孟飞的头。
2. 用高跟鞋踢他的小腿，然后昂首离去。
3. 呆住，然后捂着嘴，头也不回地一路小跑走了。
4. 和他握了握手，大概他们决定恋爱不成情谊在，将来做个朋友。
5. 用头撞树。

因为隔了一小段距离，我看不清女孩的脸，但我看见她抱住了孟飞，孟飞也抱住了她。

他们足足抱了一分钟，女孩才依依不舍地转身离去。

我松了口气。

孟飞脚步沉重，一脸悲苦地朝我走过来。

“行了，别装了，她已经走远了。”我说。

他马上变得嬉皮笑脸，走过来趴在栏杆上，拿过我手里的咖啡，大大地喝了一口。

“真是电影学院高材生呀，咖啡还没凉呢，又分了一个。”我讽刺他说。

他耸了耸肩膀，表示接受我的讽刺。

我无奈地摇摇头。

“这里风景不错，去逛一逛吧。”他说。

关于分手的地方，孟飞相当有研究——选分手地点，首先肯定不能是在厨房，里面挂着菜刀和擀面杖；其次，也不能选在麦当劳等地，人多不说，里面的红茶热饮都是滚烫的水冲泡的，被泼在脸上的滋味肯定不好受。他一般会选在风景优美、地势开阔的地方，即便遭到女方追打，他穿的阿迪达斯运动鞋也有

发挥的空间。

我和孟飞沿着湖边走着，路边好多退休的老人在唱京剧，跳交谊舞，朗诵诗歌。

“你要是老这么分下去，不珍惜身边的姑娘，等你老了，来这里都没有舞伴。”我教训孟飞。

“到时候我就找你来跳吧！”

“你就那么不看好我啊？我告诉你，即便我们有那么一天，我也在这里找个陌生老头与我共舞，把你一个人留在这湖边，听着收音机，被落叶击中，想起今天被你甩掉的姑娘，肠子悔青捶胸顿足……我问你，这女孩看上去那么秀气温柔，又那么漂亮，干吗要分手？”我问。

孟飞的回答只有一句：

“她每天要三次，每次都要站着做。”

我同意地点点头。

不对劲

和孟飞告别后，我回到家。

一进门，觉得事情有点不对。

我把钥匙扔进门边的小筐里，一边换鞋，一边喊小Q的名字。

小Q是我养的一条狗。一个月以前，我在公园里散步，一个人突然急匆匆地抱着它出现在我面前，问我想不想领养这只小狗。我刚对小Q圆溜溜的眼睛流露出一点喜欢之情，那人就大舒一口气，一把把小Q塞到我怀里跑掉了。

后来，我理解了它的前主人。

用彪悍来形容它，一点不过分，小Q个头小，可是精力旺盛，性情狂野。我基本上不敢带它下楼去遛，因为它和院子里所有的狗都打过架，每一次都打得



对方头破血流，主人惨叫不已，以致我现在从小区穿过，都要尽量低着头，不然，就要接受来自四面八方谴责的目光。

要在平时，听到我开门的声音，它应该已经在门后严阵以待，等待我一出现就上蹿下跳，兴奋地向我的上衣发起攻击，狂风暴雨般地欢迎，直到我忍无可忍把它从身上揪下来。

但是今天没有。

我走进家门，发现小Q正懒洋洋地躺在客厅的地板上。

它没有像往常一样，看到我回来就兴奋地跑过来迎接。

屋里没有任何动静。

究竟哪里不对劲？

我走到小Q身边，蹲下身子，轻轻地抚摸着它的头。

小Q没有像往常一样，发出欢快的叫声。

我喊着：“Q……Q……”

终于在阳台上看见了它。它正没精打采地趴在地上舔自己的尾巴。

“Q……生病了吗？”我把它抱起来，看了看。

但是！我觉得不对。

我预感到这个房间里面的“不对劲”，并不是小Q。

我走进卧室，发现床上没有人。

难道……

我抱着小Q在房间里梭巡。

电视还在。

我养的那棵超级大的滴水观音也还在。

我养的鱼也还在。

天花板也没什么问题。

最后，我的目光落在了电视机上的一张纸条上。

纸条上写着：

……

令我意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!!!

忘了告诉你，这个房间还住着另一个人，赖皮桃酥。你先不要笑，我知道这

个名字对一个成年男人来说，确实有点滑稽难听，但现在不是笑话别人名字的时间，因为有更重大的事情发生。

鹿：

我走了。

别等我！

桃酥

这算什么意思？

我走了？

去哪里？

什么时候回来？

他是要分手的意思吗？

劈腿？

不会吧？

我们在一起已经一年零一个月了。这是我谈得最久的一次恋爱啊！

一年零一个月！明白吗？365天加上……总之，那是多少天啊！

昨天晚上我们还缠缠绵绵地商量要不要再一起养一只乌龟呢！

祸不单行。

小Q突然打个饱嗝，吐了我一身。

我看着满身的污秽，脑袋都要爆炸了。

我只好拿起电话。



发生了什么

第一个到我家的是孟飞，他刚到家呢，又被我召唤过来了。

他跨进门，一边摸着下巴，一边大嚷着：“你们这个电梯也太慢太慢了，坐到11层，我刚刮的胡子又长出来了。”

看到我抱着狗，浑身脏兮兮的狼狈样，他收起笑容：“你怎么了？”

15分钟以后，悠悠也来了。

他们坐在我的身边，孟飞手上拿着一盒面巾纸，悠悠拿着那张纸条，看了又看。

“没错！他这就是分手的意思。”她斩钉截铁地说。

我哭了起来。

悠悠的眼睛也红了。她是我的大学同学，一个好姑娘，为人善良，情感丰富，就是看见路边一个陌生人在哭，她也会情不自禁站下来，跟着人掉眼泪。

孟飞关怀备至地给我们两个递上纸巾。看上去，他也心情沉重。

“实在太过分了！要分手，也不把原因说清楚再走，留张纸条算是男人干的么？”孟飞气愤地说。

悠悠问：“你们最近吵架了吗？”

我摇摇头。

悠悠问：“你们最近在讨论结婚的事吗？”

我摇摇头。

“那有什么他要走的迹象吗？”

“迹象？”

“如果一个人要离开你，他事先总得有点什么迹象表明啊！”

我开始在记忆里搜寻：

迹象？迹象？……好像有，比如，他最近突然变得更温柔体贴，不但和我讨论要不要再养一只宠物，而且每天会说好几次我爱你……

悠悠用一种女人特有的捕捉蛛丝马迹的敏锐感觉打断了我：“那就糟了，男人在试图摆脱女人的时候最容易犯夸大其辞的毛病——”

我大哭，继续说：“他最近胃口大开，心情好像变得也很好，洗澡的时候哼着小曲，还经常去健身房锻炼身体……”

“等等等等！”孟飞打断我的话，“他是不是有外遇了？这不明摆着嘛！一个爱吃的男人，还要注意保持身材和增加体力……”

我哭得更厉害了：“对！他最近还用上了香水，还比从前更喜欢照镜子……”

“太过分了！”悠悠捏紧了拳头，义愤填膺地说。

我的眼泪又夺眶而出。

等我哭够了，悠悠拍拍我的手，说了一句非常能安慰人的话：

“别伤心，鹿鹿，因为有另一个人出现而分手，总好过什么别的理由都没有，就是因为厌倦你了而分手！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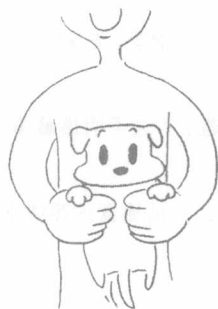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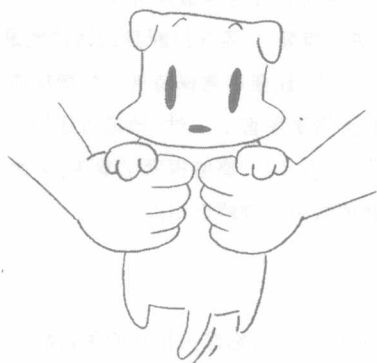
收养小Q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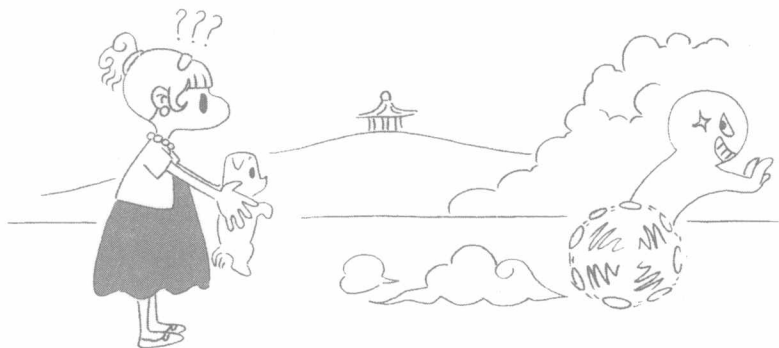
一个月以前，我在公园里散步



一个人急匆匆出现在我面前，
问我想不想领养这只小狗



我刚对小Q圆溜溜的眼睛表露
出一点喜欢之情



那个人就大舒一口气，一把把小Q塞到我怀里跑掉了……

发生了什么

晚上，我根本无法入睡。

赖皮桃酥小路和我分手了？

这个问题一直萦绕在我脑海里。

只要电话一响，我马上就会跳起来。

希望话筒里传来他熟悉的声音，告诉我这只是一个玩笑，他马上就回来。

但这个晚上，我只接到两个电话。

一个是悠悠打来的，她说：“鹿鹿，这是好事。你们之间一定出了什么问题，既然有问题，早分手总比结了婚之后才暴露强。”

我说：“我还真打算跟他结婚，但我一直不敢跟他提。”

“当然不能先提！”悠悠说，“永远要等男生先提结婚。”

“可是，我都已经 27 岁了……”我说。

“天哪！鹿鹿，你真搞笑，哪有这么早就上赶着要结婚的！！！”悠悠笑着说。

悠悠 24 岁就结婚了。

第二个电话是孟飞打来的。

他安慰我说：“就算赖皮桃酥爱上了别人，那也只是一时的放纵而已。”

我说：“你怎么知道那是一时的放纵？”

“因为我也是个男人，我知道。”

“那你告诉我，赖皮桃酥到底是什么意思？”我问。



孟飞在电话那头沉默了几秒钟。

“不知道。”他说。

“小 Q 在你那里不会太麻烦吧？”我问孟飞。

“现在还不太麻烦，因为我带它到兽医那里打了一针，现在睡得正香呢。你好好照顾好自己吧，我帮你照顾小 Q。”孟飞体贴地说。

“别忘了把你所有的袜子都收起来，贵重的易碎物品都要放在一米以上的高处。”我交代说。

“知道了。你早点睡吧，别想太多。”

“知道了，晚安。”

“晚安。”

问题出在哪里

但是我哪里睡得着。

枕头上都是赖皮桃酥的味道。

我觉得我随时都可能再哭出来。

我闭上眼睛，想静下来，但做不到。

于是我只好坐起身来，拧开台灯。

到底问题出在哪里？

人家说，两个人能不能长久其实很简单，就看能不能吃到一起，睡到一起，玩到一起。

我和赖皮桃酥还不错啊！

第一、我们两个都喜欢吃，一提到红烧肉，他会和我一样抑制不住心潮澎

湃，我们小区门口的成都小吃里的“回锅猪头肉”也同样很受我们的亲睐。

第二、我们两个都喜欢做爱做的事，虽然，他也有点胖，有些姿势 ML 起来不方便，但是我们还是令对方满意的，这方面我经验不足，但是我可以从他的表情上得知。

第三、我们都不打呼噜，睡觉从不互相干扰，我也从不在半夜把他摇醒，问他爱不爱我。

第四、玩到一起，那简直不是盖的，我们在一起超能玩。我们下五子棋的时候，我还经常不露痕迹地输给他让他高兴。

那么，有什么不愉快的事情吗？

如果说不愉快，还真有一两件。

1.他很想给电脑换一个大的液晶显示屏，在打游戏的时候更过瘾一些，但是我觉得，目前这个已经足够了。

因为我反对，他没买。

2.他很想买一些……我实在不想把这个词语民间的用法打出来，所以就叫“爱情动作片”吧，希望我们能一起看。我说，我们已经很好了，不需要吧。

这个问题我们连续讨论了好几个月。

尽管我反对，但有一天，他还是带了两张回来。

我拒绝看。

因为我拒绝看，他一个人看了一小会儿就觉得没劲，然后就把影碟机关了。

3.尽管我没有在悠悠和孟飞面前承认我提过结婚的事，但，我觉得还是有提过的。

当然，我没有直接地提。

我只是告诉他，我的同学，那某某和某某，结婚了……甚至那谁谁谁，都有



孩子了。

然后我用充满期待的眼神看着他。

这种时候，他总是说：“我去看一下小Q的狗粮吃完了没有。”

难道这在无形中，还是给了他压力？

不可能！不可能，这些小问题，不会导致他不辞而别。一定有其他的原因。

该不会是……

我突然想起一个月前，就是我一个人在公园里散步，莫名收到小Q的那个月，赖皮桃酥去了外地做签售。他是一个作家，最近出了一本新书，和他的责任编辑去了几个城市作宣传。那个编辑我见过，是个皮肤白白的女孩，“头发像海藻一样披散着”，就像安妮宝贝的书里经常描写的那种女人，经常戴两个大大的耳环，还长着一个翘翘的屁股，更重要的是，她的腰非常非常细，就是人们常说的“水蛇腰”，连我第一次见到她，都忍不住多看了两眼。

第一次见到那个细腰，我还真有点不放心。“会不会出什么问题”的想法就突然在我心里出现过。

但是，那个时候，当我把这个担心告诉赖皮桃酥的时候，他说：“你也太不自信了！”

他还说：“如果你不信任我，那我们应该早点分手！”

我仔细观察他，他那个一本正经的样子，如果有什么，不会这么冷静吧？

由于他的解释合情合理，使得我当时还向他进行了深刻的自我检讨，第二天，还是我洗的碗!!!

想到这里，我不禁有点气愤。

我继续想，难怪他们经常在一起吃“工作晚饭”。

每一次，小路打电话来说不回来吃晚饭的时候，他总是说：“我和小雨在一